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担保金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1、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木集团”)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3,500万元授信额度,公司以控股子公司南平世茂新纪元置业有限公司名下的南平市延平区朱嘉路268号南平云澜59套住宅、8间商业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

2、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轻工”)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2,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

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中涉及的金融机构、担保方式、具体担保条件(包括通过提供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名下房产、土地或其它不动产等作为抵押、提供权利质押以及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等担保方式)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授信金额	担保期限
三木集团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3,500	1年
福州轻工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2,000	1年
合计		5,500	

(二)担保审批情况

2024年5月31日和2024年6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2024年公司总计划担保额度为569,650万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489,650万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80,000万元,担保额度在同类担保对象间可以调剂使用,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审慎原则对各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和管理,具体详见公司2024-33号公告。

本次担保在上述担保计划内实施。根据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公司本次计划担保额度为163,000万元,目前实际已使用131,802万元,本次担保实施使用额度3,500万元后,其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27,698万元;公司为福州轻工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125,000万元,实际已使用102,200万元,本次担保

证券代码:000632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公告编号:2024-72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实施使用额度2,000万元后,其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20,800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4年9月30日净资产	2024年担保计划额度	实际使用担保金额	各本次公司已使用担保金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三木集团	79.27%	163,000	131,802	135,302	27,698
福州轻工	87.09%	125,000	102,200	104,200	20,8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2年10月24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46,551.957万元;
3、注册地址:福州市开发区君竹路162号;
4、法定代表人:林昱;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器辅件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服装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货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9,876,335,805.30元,负债总额7,825,151,965.94元,净资产2,051,183,839.36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13,912,210,132.70元,净利润-329,073,551.73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9,224,224,433.74元,负债总额7,311,989,963.44元,净资产1,912,234,470.30元;2024年1-9月营业收入9,432,655,566.18元,净利润-57,514,169.06元。

(二)公司名称: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0年10月6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3、注册地点: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08号福建留学人员创业园研究试验综合楼528(自贸试验区内);

4、法定代表人:李俊;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珠宝首饰批发;供应链管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类医疗器械);电子产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经济贸易咨询;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食用农产品批发;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食品进出口;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情况:公司持有55%股份,陈健持有30%股份,廖星华持有8.3%股份,魏梅梅持有3.8%股份,宋建琛持有1%股份,陈德蔚持有0.95%股份,魏德辰持有0.95%股份。

被担保方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货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294,658,753.97元,负债总额1,133,097,089.51元,净资产161,561,664.46元;2023年1-12月营业收入3,353,213,767.54元,净利润12,234,243.00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1,339,478,457.62元,负债总额1,166,555,229.80元,净资产172,923,227.82元;2024年1-9月营业收入3,499,819,599.80元,净利润11,361,563.36元。

公司为福州轻工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福州轻工主要股东陈健、廖星华提供同额度连带担保责任,福州轻工为该担保事项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

三、本次交易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3,500万元授信额度,公司以控股子公司南平世茂新纪元置业有限公司名下的南平市延平区朱嘉路268号南平云澜59套住宅、8间商业房地产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

证券投资基金(上述资产简称:私募基金)、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商业银行理财产品。本计划所投资的资产管理产品不再投资公募证券投资基金以外的资产管理产品。

(2)现金类资产:包括现金、存款、通知存款、同业存单,期限在7天以内(含7天)的债券逆回购。

7、产品风险等级:中高风险。

8、投资期限:本计划在存续期限内10年。(在本计划存续期间,本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出现时,本计划可提前终止。)

9、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并有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投资于金融产品和现金类资产,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规模不超过1亿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

(一)投资风险

本次单一计划项目投资可能面临各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特殊风险(资产管理合同与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合同指引不一致所涉风险;资产管理计划外包事项涉风险;资产管理计划未在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或不予备案情形涉风险;关联交易风险;资产管理计划提前终止的风险;资产配置风险;预警、止损机制的风险;其他特殊风险);一般风险(本金损失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税收风险、合规风险、无法履约风险、适当性相关风险、其他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在董事会审批通过的额度范围内进行投资;严格按照公司管理制度规定及合同约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进行审批后,方可进行操作;严格遵守风险与收益最优匹配原则,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市场环境的变化,加强市场分析和研究工作,及时与管理人沟通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严格控制风险;

3、公司的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等制度,对公司相关理财业务的审批、决策、监督、信息披露等方面作出相应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切实执行有关制度;

4、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购买的产品收益大幅低于预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5、公司内部审计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开展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采用定期和不定期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业务进行重点审计和监督,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结果;

6、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7、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股票代码:002860 股票简称:星帅尔 公告编号:2024-107

债券代码:127087 债券简称:星帅转债2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11月26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曾荣晖先生、骆国良先生、李兴根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楼勇伟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华泰50私享配置FOF8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9)。

特此公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7日

股票代码:002860 股票简称:星帅尔 公告编号:2024-108

债券代码:127087 债券简称:星帅转债2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3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并于2024年11月26日在公司3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利群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华泰50私享配置FOF8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9)。

特此公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1月27日

股票代码:002860 股票简称:星帅尔 公告编号:2024-109

债券代码:127087 债券简称:星帅转债2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设立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华泰50私享配置FOF8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为开放式混合类产品,主要投资于金融产品和现金类资产。

2、投资金额:投资规模不超过1亿元。

3、特别风险提示: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华泰50私享配置FOF8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1、名称:华泰50私享配置FOF8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类别:混合类(FOF)

3、运作方式:开放式

4、投资金额:本计划投资规模不超过1亿元

5、投资目的:本计划主要投资于金融产品和现金类资产,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依据丰富的投资经验及专业的研究能力,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受托财产的保值增值,为投资者谋求投资回报。本次投资是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并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6、主要投资方向:本计划主要投资于金融产品和现金类资产。

(1)金融产品:本计划可以投资于证券公司(含证券公司子公司)、基金公司(含基金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含期货公司子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发行的私募

证券代码:002359 证券简称:积成电子 公告编号:2024-034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经营合同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近日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子商务平台公告了“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七十九批采购(数字化项目第四次设备招标采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八十一批采购(营销项目第三次计设备招标采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公示”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八十二批采购(营销项目第二次充换电设备协议库存招标采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上述项目的中标候选人之一,共中标12个包,中标金额合计约为22,278.90万元。

现将相关中标情况提示如下:

一、项目概况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七十九批采购(数字化项目第四次设备招标采购)(招标编号:0711-240TL1812048)、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八十一批采购(营销项目第三次计设备招标采购)(招标编号:0711-240TL12922023)、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八十二批采购(营销项目第二次充换电设备协议库存招标采购)(招标编号:0711-240TL1312025)项目均由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委托国网物资有限公司为招标代理机构,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二、中标主要内容

公司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2024年第七十九批采购(数字化项目第四次设备招标采购)项目中标7个包,分别为分标“调度类硬件”之包2,包3,包15,包21,分标“调度类安全设备”之包13和分标“调度类软件”之包30,包59,金额共

(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州轻工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2,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

上述协议的保证范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计划是为了满足公司2024年度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时,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对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对于向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和其他股东将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者采取反担保等措施控制风险,如其他股东无法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则将由非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被担保人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2024年度担保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本次担保在公司2024年度担保计划授权范围内,被担保方福州轻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系公司合并会计报告单位,主体财务结构健康,偿债能力良好,本次三木集团由子公司合为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为福州轻工提供保证担保,福州轻工为该担保事项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是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2024年11月27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4,785万元;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余额为306,000万元;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102,200万元;公司上述三项担保合计金额为422,98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73.14%。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中,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三)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草案。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公司坚持谨慎投资的原则,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资质和投资能力,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并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设立资产管理计划,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丰富自有资金的投资方式,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高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本次事项进行核算及列报。

五、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国投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并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设立资产管理计划,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丰富自有资金的投资方式,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人国投证券对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内部控制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
4、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7日

股票代码:002860 股票简称:星帅尔 公告编号:2024-110

债券代码:127087 债券简称:星帅转债2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子公司浙江特种电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特电机”)于近日取得由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专利权人
实用新型	一种控制电路装置	ZL20242028332.1	2024年02月18日	10年	第3176545号	浙特电机

以上专利的取得不会对近期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68 证券简称:武汉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4-050号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5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至12月0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whkg@600168.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05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5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证券代码:688215 证券简称:瑞晨智能 公告编号:2024-034

浙江瑞晨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年9月14日,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蒋英先生(以下简称“蒋英”)提出。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回购资金来源	1,000万元(含)-2,000万元(含)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债务 □用于其他公司自有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2,892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80,535.91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1.58元/股-21.9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瑞晨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和2024年10月8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24.12元/股(含),回购期限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1)。

二、公司实施回购方案的进展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11月27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合计12,892股,占公司总股本52,052,000股的比例为0.0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1.99元,最低价为21.5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0,535.91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瑞晨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58 证券简称:国盛智科 公告编号:2024-034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5日(星期四)下午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至12月0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gsp@ntgsk.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